

中共垣曲县能源局党组 关于十五届县委第七轮巡察整改情况的 通 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4年5月20日至2024年9月30日,县委第三巡察组对垣曲县能源局进行了常规巡察。2024年10月31日,县委巡察组向能源局党组织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针对巡察反馈意见指出的需要整改的问题,能源局党组真改实改,截至目前,3个方面11类35个具体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具体如下:

一、贯彻党中央、省市县委决策部署不到位,履行职能职责存在短板

(一) 贯彻落实能源安全战略有欠缺

问题1. 能源供给面狭窄。目前仅有电力供应和管道天然气供应,在推行地热能、生物质能、氢能等多种能源开发上思考少,距离形成多轮驱动的能量供给体系尚有不足。

整改落实情况: 已完成。一是积极组织学习研讨“四个革命、一个合作”等相关知识3次,开展集中研讨1次,形成研讨材料10余份;二是对县域内可利用风力、光伏发电资源进行深入调研,形成《垣曲县风光发电可利用土地资源调查报告》;三是2024年12月底取得300MW绿电指标批复;四是垣曲职业中学地热能

供暖项目正式投入使用，多元清洁的能源供给体系正在逐步形成。

问题 2. 传导节能力度偏软。2020 年 9 月，针对某公司未办理节能审查手续先行生产的情形，只下达了一个整改通知后未再及时跟进，致使该公司违规生产长达两年零五个月后才将相关手续办理到位。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要求项目企业按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及时办理节能审查审批手续，先后督促年产 20 万套锂电池负极材料石墨化提纯石墨匣钵项目、中核垣曲县 200MW/400MWh 现代自动化独立储能项目、年产 160 万 m³ALC 装配式建筑新材料等 9 个项目完成了节能审查手续办理。二是通过组织重点用能单位听取节能讲座 2 次，同时，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开展节能知识测试，不断提高企业人员的专业知识水平，确保企业严格落实节能审查相关要求。

问题 3. 推动高质量发展存在短板。对技术革命、体制革命和能源国际合作等相关工作很少开展研讨，距离“打造全国知名的新能源产业基地”的战略要求，尚未打桩夯基。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积极组织学习研讨四个革命、一个合作等相关知识 3 次，大家对总书记能源安全新战略展开研讨，形成研讨材料 13 份；二是组织工作人员入企开展宣传工作 2 次，大力宣传国家政策，鼓励企业淘汰落后产能，支持清洁能源等前沿技术的研发和应用。

问题 4. 落实能源规划有差距。对照 2021 年编制的《“十四

五”能源体系建设工作方案》，目前付诸实施的项目仅有 20%左右，其中规划的六个分散式风电项目均未实施；落实节能规划不力，未按“十四五”规划要求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加快发展第三产业等工作。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出台《垣曲县能源局关于加快 2024 年新能源项目建设的推进方案》（垣能源字〔2024〕48 号）；二是成立 3 个新能源项目建设推进工作专班，对项目进度进行督促、检查、指导，并及时化解项目推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三是积极招商引资，促进项目落地，2024 年取得批复风电项目 6 个、光伏项目 1 个，装机容量 41 万千瓦；四是出台《关于鼓励重点用能单位开展合同能源管理的通知》，下发至 6 家重点用能单位，鼓励企业推行合同能源管理工作。

（二）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不到位

问题 5. 围绕山西转型发展重要讲话精神深入研讨不够。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装备措施不多，目前围绕新产品应用只开发了新型储能、锂电池负极新材料及配套的石墨化匣钵等 3 个项目。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深入学习研讨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山西、调研运城以及围绕山西转型发展、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重要讲话精神开展学习 3 次，开展研讨 1 次，形成研讨材料 10 余份；二是对县内相关新能源上下游产业关联企业进行深入摸底 3 次，下一步将积极招商，引入更多配套产业；三是引进垣曲县

年产 1.5GW 光伏支架项目，该项目位于运城市垣曲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创新孵化园内，建成后，将进一步丰富我县的新能源产业链，为打造全国知名新能源产业基地注入新动力。

问题 6. 对生态保护重视不够，对民用洁净煤供应点监管缺失。目前审批备案的三个储煤场不同程度存在购销台账不完善、钢碳和散煤露天堆放、地上煤屑随处可见、扬尘处理不到位等问题。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出台《关于做好洁净煤供应点有关工作的通知》（垣能函字〔2024〕53 号），进一步加强散煤管控，建立健全洁净煤企业管理长效机制，完善洁净煤企业购销台账；二是发出《关于开展垣曲县洁净煤供应点联合监督检查的函》，联合市场监管局、生态环保垣曲分局，到皋落乡、华峰乡、英言镇洁净煤供应点进行监督检查 3 次，禁止销售不符合标准的劣质煤炭，禁止向“禁煤区”销售煤炭；三是 3 个洁净煤供应点均完善了购销台账。

（三）履行核心职能有差距

问题 7. 推动项目建设不力。2021 年备案的晋能、辉阳各 100MW 集中式平价光伏发电项目，均因 60MW 的用地事项未协调到位、长期没有实质性进展，辉阳项目由于停滞不前，在 2023 年度新能源项目申报中未获得绿电指标，2024 年 1 月被市政府下文督办；计划 2023 年 6 月底完工的古城、英言两个乡镇晋能 100MW 的光伏发电项目，至今完成率尚不到 25%。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为推进新能源项目建设，确保企业按时序顺利推进，出台《垣曲县能源局关于加快 2024 年新能源项目建设的推进方案》（垣能源字〔2024〕48 号）；二是成立 3 个新能源项目建设推进工作专班，对项目进度进行督促、检查、指导，并及时化解项目推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矛盾；三是召开项目协调推进会议 5 次；四是晋能垣曲县 100MW 集中式平价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区桩基成孔完成 44.2MW，桩基浇筑完成 43.1MW，支架安装完成 43MW，组件安装完成 40MW。综合完成率已达 50%以上，计划 2025 年 9 月底实现全容量并网；五是辉阳垣曲 100MW 集中式平价光伏发电项目 2024 年 11 月 26 日已开工建设。

问题 8. 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工作推进不深入。全县安装能耗在线系统的企业仅有 7 家，由于缺乏系统培训，多数企业人员对该系统功能只会简单操作，尚不能全面了解相关功能从而分析本企业能耗情况。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培训会 2 次，安排专业人士对企业操作人员进行培训，企业与安装厂家已进行技术交流，及时解决系统运行中出现的问题。二是公布专家的联系方式，鼓励企业与专家加强沟通，交流操作技术，不断提升了企业人员的操作水平。

问题 9. 推动落实能耗“双控”主体责任不到位。督促北方铜业、五龙镁业等 5 家企业转型发展采取措施力度不够；2022 年 1 月要求山西东鹏、胡家峪矿等 4 家企业在 1 个月内完成对高

耗能落后机电设备的淘汰更换工作，但至今仍未督促整改到位。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督促 8 家企业办理节能审查手续，7 个项目完成节能验收；重点用能企业均已收到落后机电设备淘汰目录，4 家重点用能企业落后机电设备已经淘汰到位，并上报了《淘汰落后机电设备整改报告》。

问题 10. 落实重大改革任务创新意识不强。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实施的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创新举措不够，在全县实施率还不到 10%。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联合开发区管委会、行政审批局、国网公司印发了《关于规范全县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建设（试行）的通知》（垣能源字〔2024〕34 号），进一步规范了我县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开发建设，为推动分布式光伏高质量发展提供依据；二是对全县可开发建设屋顶光伏的面积进行了摸底统计，约为 52MW；三是积极推进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目前已并网 1126 户，总装机容量 36.9 兆瓦，其中 2024 年并网 359 户，装机容量 15.586 兆瓦；四是督促供电公司加强电网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县域内屋顶分布式光伏有序接入，2025 年度可接纳开发容量达到 57.7MW。

（四）安全监管不严格

问题 11. 专业人员短缺。现有的 6 名执法人员，对相关企业缺乏行业知识，发现问题的敏锐性不强，执法监管的精准性和严格性不够。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制定《执法人员学习培训计划》，每月进行 1 次能源行业的典型案例学习，鼓励执法人员积极分享自己的执法经验，集体讨论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不断提升执法人员法治素养。11 月份至今，已开展培训 4 次。

问题 12. 监管制度不完善。制定的《行政执法裁量权基准细化量化制度》不具体，细化量化无标准，相应的处罚机制未建立。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完善了《行政执法裁量权基准细化量化制度》，建立了细化量化标准和相应的处罚机制，并组织执法人员进行了针对性的培训 2 次，提高了对制度的理解和掌握程度。

问题 13. 联合执法检查机制运行不畅，安全生产检查难以形成合力。对抽水蓄能电站内的大型特种设备监督检查，只在 2023 年 11 月与县市场监管局联合执法检查过一次，今年尚未启动联合检查计划。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 11 月份至今，法治股同应急局消费大队开展联合执法活动 1 次，发出整改通知 1 份，检查发现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二是管理股联合市场监管局、生态环保垣曲分局，到皋落乡、华峰乡、英言镇洁净煤供应点开展联合监督检查 3 次，形成整改台账 3 份；三是 2025 年起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联合执法。

问题 14. 日常监管流于形式。在光伏发电运维安全检查中，对灭火器过期仍超期使用、光板电线掉落、牛羊破坏光伏围栏等

一些显而易见的安全隐患，不能及时予以纠偏整改。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强化培训，制定《执法人员学习培训计划》，每月进行1次能源安全执法的培训学习。11月份至今，已开展培训4次。二是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安全检查。11月份以来，深入企业检查发现安全隐患8条，已督促企业及时整改。

问题 15.对部分企业和项目的监管流于形式。今年3月21日对晋能集团垣曲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对灭火器配备只笼统性地指出了不足，对配备数量、安放位置、注意事项等均未提出指导性意见；4月17日到抽水蓄能一期工程现场进行安全检查时，对上库大坝出现的裂缝视而不见，后通过企业自检才得以发现。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制定《执法人员学习培训计划》，每月进行1次能源安全执法的培训学习。11月份至今，已开展培训4次。二是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安全检查。11月份以来，深入企业检查发现安全隐患8条，已督促企业及时整改；三是主动与企业进行沟通，及时了解企业的安全生产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并积极跟进，督促企业限期整改到位，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作风建设不够扎实，不正之风时有发生

（五）“四风”问题仍有存续

问题 16.助推乡村全面振兴有偏差。在2020年至2021年的“煤改电”工作中出现多起“先安装后报名”等违反程序的情形，

在后续售后服务工作中，存在监管不给力、设备出现故障企业迟延维修、个别用户未及时享受优惠电价的情况。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根据市清洁取暖工作要求，积极鼓励非重点区域进行自行改造，目标任务 83 户，实际完成改造 125 户；二是进一步完善全县煤改电用户信息台账，确保所有煤改电用户享受优惠电价政策。2023-2024 年采暖季“煤改电”运行补贴已发放到位，共计 13315 户 192.88 万元。有效降低了群众取暖成本，提高了设备使用率；三是出台《关于印发<垣曲县“煤改电”设备售后服务应急处置方案>的通知》（垣能源字〔2024〕55 号），要求企业及时对采暖设备故障进行维修，保障群众温暖过冬。

问题 174. 走访调研不扎实。2023 年 9 月对帮扶的古城村现有资源优势调研不足，调研报告对下一步如何通过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谈的不深不透，缺乏指导性。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多次到古城村开展调研，与干部群众深入交流、认真论证、形成《关于扎实推进驻古城村乡村振兴帮扶工作的调研报告》、《古城村巩固扩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调研报告》两篇调研报告。二是根据古城村实际情况，出台《垣曲县能源局 2025 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帮扶计划》（垣能源发〔2025〕1 号），进一步指导我局的帮扶工作开展。

问题 18. 节能宣传走形式。今年 5 月开展第 34 个“全国节

能宣传周”活动，没有结合年度宣传周主题编制实施方案，仅在华兆住工1家企业进行了象征性节能宣传，进企宣传氛围不浓，效果较差。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在节能周时间之外，常态化开展节能宣传工作，促进群众的节能意识不断提高，11月份至今，开展进社区节能宣传2次，发放宣传彩页100余份；二是将企业的节能宣传作为工作重点，向相关企业发放《节能法律法规宣传手册》20余册。三是开展节能宣传周调查评估，发放调查问卷50余份，收到网上调查问卷100余份，我们对反馈情况进行了整理汇总，并深入进行宣传效果分析研判，为进一步强化宣传效果、深入推进节能宣传工作开展提供了参考。

（六）内控机制不健全

问题19. 管理制度不健全。对现有的内控制度执行不严格，《机关办公用品购置和文印管理制度》规定实行集中采购和专人管理，但在执行中却存在多人购置的情况；制定的预算、采购、结算资产管理等制度闭环衔接不缜密，尚未形成完善的财务运行体系，堵塞漏洞的效果不佳；2020年5月至2021年6月，单位4人因7次超标使用工会经费被县纪委监委给予了通报批评。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规范完善了《机关办公用品购置和文印管理制度》，并组织全体人员进行了学习，要求大家严格落实制度要求开展相关工作，落实专人采购工作要求；二是补充完善了《能源局财务报销流程》，并制度上墙，用制度管人管

事。确保内部管理在制度框架下进行；三是重新修订完善了《能源局“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科学编制 2025 年度财务预算，并邀请派驻纪检组到会监督。

问题 20. 财务支付凭证不合规。2021 年至 2023 年支付伙食、住宿招待费 1.5 万元，无住宿费和伙食费结算清单；2023 年 4 月支付办公费 5548 元后附明细部分无数量、无单价。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补充完善了《能源局财务报销流程》，并制度上墙；二是组织大家学习《会计法》1 次，要求认真完善报销单据和相关明细，做到规范报销。

问题 21. 合同管理不规范。2019 年“煤改电”建设项目补充协议中的两个乙方公司分别存在法定代表人签字涂改和公司无签字盖章情况；2022 年 7 月份制作的 4 个分布式屋顶光伏展示片和 1 部新能源产业发展专题片，均未按合同条款进行验收。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邀请律师顾问，为大家讲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1 次，对于合同管理的相关规定，大家重点进行了学习，在今后的工作中，要求严格按照合同法要求，履行合同签订、验收等程序，规范合同管理；二是加强了和法律顾问的沟通咨询，必要时要求法律顾问全过程参与，确保一切合同行为在法律框架内进行，保证合同合法合规。

问题 22. 统筹项目资金发放不够用力。2020 年年底账户结余资金 1062 万元，因未达到财政支付进度，2021 年被垣曲县财政局惩罚性扣除经费 2000 元。

整改落实情况: 已完成。一是与财政部门积极沟通,科学编制 2025 年预算,预算 2024-2025 年度采暖季“煤改电”“煤改气”县级补贴资金 160 万,按计划 5-6 月份由供电公司提供用电量,我们尽早核算,确保支出进度;二是截止 2024 年三季度,财政局通报我局支付进度达到了 95.01%,排名全县 13 名,预计四季度会优于三季度。

(七) 担当作为不够用力

问题 23. 社会充电基础设施布局不平衡。2022 年实施的充电桩建设项目,未按要求设立工作专班和奖励资金,实施地点布局不合理,在城域范围内中条社区数量过剩,而东环路区域严重不足,在城域外仍有 4 个乡镇没有着手实施。

整改落实情况: 已完成。一是设立充电桩工作专班,确保责任到人。二是完善《垣曲县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十四五”规划和行动计划(2024-2025 年)》。三是合理布局东环路充电桩数量,规划设置东环路刘张村小游园充电桩直流 2 个、交流 8 个,规划设置东环路夜市停车场充电桩直流 2 个、交流 8 个;四是与市能源局强化沟通,加快乡镇充电桩的推进实施进度,并积极争取充电桩奖励资金。

问题 24. 获得电力营造的“一站式”服务环境还不够优化。对舜乡客栈等重点用电用户内部电网线路检查指导不到位,致使出现断电被投诉的情况。

整改落实情况: 已完成。一是对舜乡客栈进行内部电网线路

检查指导，确保重点用电用户正常用电；二是到县行政审批大厅，对供电公司获得电力“一站式”服务工作进行督导检查；三是修改完善《开展电力用户安全用电隐患排查工作方案》，定期开展隐患排查；四是督导供电公司加强对电力线路隐患的排查和识别，组织专业人员开展定期巡检 11 次；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检修，及时更新老化的设备，加强设备质量的监控和检验，确保电力线路设备的正常运转和稳定供电。

问题 25. 对可利用能源研究被动应付。县域资源家底不清，没有准确识别具备开发利用条件的风光发电等可利用资源潜力，直到今年 5 月份，按市能源局要求才着手准备相关工作。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修改完善《垣曲县风光发电可利用土地资源调查报告》，对县域内可利用资源家底做到了全面掌握，对具备开发利用条件的光伏发电资源潜力做到了准确识别。

问题 26. 参与社会治理意识不强，未建立监督考核机制。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参与社区治理，除 2022 年度阶段性开展工作之外，其他年份均未实质性参与。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结合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在职党员 2 次到包联小区参与社区治理。组织党员积极参与社区环境整治、宣传防诈骗知识等活动，有效提升了党员参与社会治理的意识和能力。

三、管党治党责任压得不牢，党组织自身建设有差距

（八）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

问题 27. 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红脸出汗、辣味不够。在 2023 年民主生活会上，对于晋能 100MW、辉阳 100MW 光伏项目推进不力的问题，以提希望代替批评意见；近三年来无论集体还是个人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中的整改措施与查摆问题不能逐一对应。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严格落实《党员组织生活会制度》要求，一是在后续的组织生活会和民主生活会上，规范发言材料，严肃态度，树立“严管既是厚爱”的思想，切实指出同志间存在的问题和差距；二是要求整改措施与查摆问题必须一一对应，建立问题清单整改台账，对查摆问题做到全面整改。

问题 28. 主题党日开展不规范。每月的主题党日活动经常是单位全员参与，没有严格区分党员和群众身份；2021 年至 2023 年 36 次活动中有 20 次未缴纳党费，党员大会和主题党日活动均未开展“+活动”。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严格区分了主题党日参加人员，确保只有在职党员和入党申请人参加；二是自去年 10 月份反馈会后，我们严格规范了党费缴纳、会议记录等程序，每次活动均按照要求开展了“+活动”。

问题 29. 党课质量不高。党课内容结合本单位实际工作较少，针对性地开展警示教育不足；每季度讲授一次党课的频次不够，2023 年只有 2 次，2024 年尚未开展。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自去年 10 月份反馈会后，党组

书记讲党课 2 次，分别是《党纪学习教育专题党课》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党课》，备课准备过程中，授课人紧密结合单位实际工作、结合能源具体工作，对讲课稿进行了不断的补充完善，确保党课质量；二是设置了专门的党课记录本，严格按照规定要求进行了记录。

（九）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

问题 30. 抓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存在短板。年初安排、年中督导、年底总结的工作不够闭环，多年度只是年初安排后再无下文；“一对一”廉政提醒谈话流于形式，谈话内容过于雷同，未针对各自岗位职责和风险点实谈真谈。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认真研判 2024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对年初计划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客观阐述，对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汇总，形成《2024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总结》，确保党风廉政工作闭环管理。二是 11 月至今，结合各自岗位职责、结合当前具体工作开展情况、结合重大时间节点认真开展“一对一”廉政提醒谈话，谈话中有的放矢，不搞形式，形成谈话记录 20 余篇，真正通过廉政提醒谈话达到防患未然、鞭策鼓舞的效果。

问题 31. 执行“三重一大”制度不严格。2023 年 8 月 30 日对节能宣传周费用支出情况进行研究，会议仅用“经班子会议研究同意对该笔费用进行支出”一句话进行了概括；2021 年至今召开的 33 次“三重一大”会议，仅有 3 次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簿上进行了签字确认，会前告知书和报告表 27 份，党组会议记录中体现 15 次，相应资料数量不对应。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在派驻纪检组的帮助指导下，重新修订完善了《能源局“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规范了“一把手”的决策权力，倡导实行“一把手”在议事决策时末位表态发言制度，并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张贴在党组会议记录本首页，组织大家认真学习；二是 11 月份至今，召开“三重一大”会议 1 次，严格按照要求向派驻纪检监察组进行了申报，并完善参会人员签字程序。

（十）纪检监察机构发挥监督作用不充分

问题 32. 日常监督缺位。围绕能源局主责主业开展监督较少，透过业务看政治不够到位，日常监督存在盲点和死角，对推动项目建设不力、落实节能规划打折扣、行政执法疲软、安全监管不严格等问题缺少监督。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督导能源局修订完善了《能源局“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规范了“一把手”的决策权力，倡导实行“一把手”在议事决策时末位表态发言制度；二是对能源局的“三重一大”事项严格把关，全程参与，严格履行纪检监督责任。11 月份至今，参加能源局“三重一大”会议 1 次，参加能源局党组民主生活会 1 次，对能源局和业务工作和党内政治生活进行了全面监督参与，进一步促进能源工作稳定向好发展。

问题 33. 案件查办的主动性不足，结合工程项目实施监督检

查少。2021 年至今针对能源系统只办理过 1 起案件，而且问题线索来源于上级交办。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加强了监督检视、强化执纪问责的频次和力度，2024 年年度，针对个别能源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2 次深入能源局进行督导，和企业负责人严正交涉，最终促进问题解决。

（十一）清廉机关建设缺乏力度

问题 34. 强度不够。组织领导不力，在成立领导机构、研究部署、制定方案、组织实施、验收考核等方面缺少谋划，未系统全面地开展创建。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到清廉机关建设先进单位进行学习。参观了清廉机关阵地建设，查看了学习清廉机关相关资料，进一步提高了做好清廉机关建设工作的能力水平。二是成立了垣曲县能源局清廉机关建设领导组，完善出台了《垣曲县能源局清廉机关建设实施方案》，为下一步清廉机关建设工作扎实开展奠定基础。

问题 35. 氛围不浓。没有对机关环境进行合理规划，宣传载体只有几个小型版面，单位人员对清廉机关要求知之甚少。

整改落实情况：已完成。一是组织大家认真学习《山西省清廉机关建设示范单位考评操作手册》2 次，增强单位人员对清廉机关的认识理解，强化了大家的清廉意识。二是完善了清廉机关阵地建设。2024 年 12 月底，在单位楼梯通道、会议室等多处设

置了清廉机关宣传版面，通过廉政标语、廉洁小故事等内容营造出浓烈清廉机关建设氛围。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359-2768997

电子信箱：yqxnyj123@163.com

中共垣曲县能源局党组

2025年2月18日